

焦作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文件九

# 焦作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5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焦作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

焦作市财政局局长 陈 宁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关于 2025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 一、新增债务限额情况

《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全省各级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对新增的债务限额及分配，应当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按程序提请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 （一）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截至目前，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2.13 亿元，均为政府债务外贷。

## （二）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截至目前，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5.91 亿元，其中：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的债务限额 12.72 亿元、用于清理拖欠企业账款的债务限额 9.71 亿元、用于项目建设的债务限额 33.48 亿元。分级次看，市级债务限额 14.97 亿元，转贷县（市、区）债务限额 40.94 亿元。本次预算调整后，全市专项债务限额为 629.3 亿元。

## 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729 号），下级收到上级的转贷债券资金后，需将其列入预算调整方案，按程序提请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 （一）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截至目前，省财政厅未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 （二）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截至目前，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7.45 亿元，其中：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6.26 亿元，项目建设专项债券 21.19 亿元，全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分级次看，转贷县（市、区）17.95 亿元，由县（市、区）落实到具体项目；市级专项债券 9.5 亿元（含示范区 3.7 亿元），其中：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2.6 亿元（含示

范区 0.6 亿元)、项目建设专项债券 7 个项目 6.9 亿元(含示范区 4 个项目 3.1 亿元)。市级项目建设专项债券安排情况为:**市直 3 个项目 3.8 亿元, 分别为:**焦作市城区既有小区集中供暖工程及老旧供热管网改造工程 2 亿元;焦作市人民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 亿元;焦作市城乡一体化供水设施建设及管网漏损治理项目 0.8 亿元。**示范区 4 个项目 3.1 亿元, 分别为:**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中村改造沁泉湖社区项目 1.1 亿元;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中村改造沁苑社区项目 1.4 亿元;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中村改造滨河社区建设项目 0.3 亿元;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焦作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0.3 亿元。

### 三、再融资债券情况

#### (一) 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的再融资债券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4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有关债务偿还规定,符合要求的债券到期后可在省财政厅核定的再融资债券发行规模上限内发行再融资债券予以偿还。

截至目前,省财政厅核定我市偿还到期政府债券的再融

资债券发行规模上限 55.85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5.71 亿元，专项债券 30.14 亿元；省财政厅已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 4.96 亿元，全部为一般债券，其中：市级 1.9 亿元、县（市、区）3.06 亿元。

## （二）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再融资专项债券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做好发行政府债券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相关准备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符合要求的存量隐性债务可在省财政厅下达的再融资专项债券额度内发行再融资专项债券予以置换。

截至目前，省财政厅下达我市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再融资专项债务限额 47.7 亿元，其中：市级 12.3 亿元，县（市、区）35.4 亿元；省财政厅已下达我市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再融资专项债券 38.2 亿元，其中：市级 12.3 亿元（含示范区 1.55 亿元）、转贷县（市、区）25.9 亿元。

## 四、政府债券项目调整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的通知》（财预〔2021〕110 号）有关要求，对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已安排的项目需要调整的，地方财政部门应当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按程序提请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为贯彻落实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有关要求，进一步发

挥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示范区对 2023 年新增专项债券 4 个项目 1.94 亿元进行用途调整，其中：全域幼儿园项目 0.6 亿元、智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5 亿元调整至城中村改造滨河社区建设项目；苏家作乡工业园区项目 0.34 亿元、垃圾转运站及环卫车辆停车场 0.5 亿元调整至城中村改造沁泉湖社区项目。

## 五、预算调整方案

上述资金安排后，市级预算需做如下调整：

### （一）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96 亿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4.96 亿元；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6 亿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3.06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9 亿元。

预算调整后，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05.43 亿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4.96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05.43 亿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4.96 亿元。

### （二）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增加政府性基金收入 65.65 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7.45 亿元、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8.2 亿元；增加政府性基金支出 65.65 亿元，其中：城乡

社区支出 5.4 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1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17.95 亿元、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25.9 亿元、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专项债券安排的债务还本支出 12.3 亿元。

预算调整后，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37.17 亿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65.65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37.17 亿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65.65 亿元。

- 附件： 1.2025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2.2025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3.2025年焦作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表

## 附件 1

##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b>税收收入</b>	<b>164,779</b>		<b>164,779</b>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9,428		139,428
增值税	63,700		63,700	国防支出	1,953		1,953
企业所得税	22,367		22,367	公共安全支出	102,220		102,220
个人所得税	5,654		5,654	教育支出	139,625		139,625
资源税	14,897		14,897	科学技术支出	19,920		19,9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65		6,16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60		16,060
房产税	5,904		5,90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117		134,117
印花税	2,603		2,603	卫生健康支出	174,746		174,74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187		11,187	节能环保支出	18,457		18,457
土地增值税	4,053		4,053	城乡社区支出	76,560		76,560
车船税	3,836		3,836	农林水支出	42,087		42,087
耕地占用税	1,488		1,488	交通运输支出	37,642		37,642
契税	20,596		20,596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96		4,196
环境保护税	2,329		2,32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75		1,875
其他税收收入				金融支出			
<b>非税收入</b>	<b>146,655</b>		<b>146,655</b>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935		7,935
专项收入	19,840		19,840	住房保障支出	39,211		39,21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098		17,09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92		2,292
罚没收入	30,198		30,19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92		8,29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710		7,710	预备费	13,000		13,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9,934		49,934	债务付息支出	12,218		12,21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1,766		21,766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857		2,857
其他非税收入	109		109	其他支出	84,929		84,929
<b>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合计</b>	<b>311,434</b>		<b>311,434</b>	<b>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合计</b>	<b>1,079,620</b>		<b>1,079,620</b>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b>转移性收入</b>	<b>1,693,319</b>	<b>49,554</b>	<b>1,742,873</b>	<b>转移性支出</b>	<b>925,133</b>	<b>49,554</b>	<b>974,687</b>
上级补助收入	1,031,151		1,031,151	补助下级支出	745,393		745,393
返还性收入	114,939		114,939	返还性支出	67,699		67,699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86,060		886,06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652,428		652,428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0,152		30,152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5,266		25,266
下级上解收入	361,791		361,791	上解上级支出	169,431		169,431
上年结转收入	84,777		84,777	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30,600	30,600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一般公共预算	98,000		98,000	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支 出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 入一般公共预算	59,600		59,600	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 支出		30,600	30,600
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9,554	49,554	债务还本支出	10,309	18,954	29,263
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 入				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309		10,309
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 收入		49,554	49,554	再融资一般债券还本 支出		18,954	18,954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8,000		58,000				
<b>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总计</b>	<b>2,004,753</b>	<b>49,554</b>	<b>2,054,307</b>	<b>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总计</b>	<b>2,004,753</b>	<b>49,554</b>	<b>2,054,307</b>

## 附件 2

##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89,220		489,2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		44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7,228		7,228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		2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139		4,139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4		2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0		10,000	城乡社区支出	386,353	54,000	440,353
污水处理费收入	6,500		6,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6,741		346,741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9,139		9,139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7,228		7,22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139		4,139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179		10,179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6,500		6,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26,000	26,5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28,000	29,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066		10,066
				农林水支出	4		4
				大中型水库移民补助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		4
				交通运输支出	71		71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71		7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570		3,57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570		3,570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调整后 预算数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21		7,221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221		7,221
				<b>其他支出</b>	<b>109,553</b>	<b>41,000</b>	<b>150,553</b>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5,339	41,000	146,339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214		4,214
				<b>债务付息支出</b>	<b>70,430</b>		<b>70,430</b>
				<b>债务发行费用支出</b>	<b>16</b>		<b>16</b>
<b>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合计</b>	<b>526,226</b>		<b>526,226</b>	<b>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合计</b>	<b>577,262</b>	<b>95,000</b>	<b>672,262</b>
<b>转移性收入</b>	<b>188,966</b>	<b>656,489</b>	<b>845,455</b>	<b>转移性支出</b>	<b>137,930</b>	<b>561,489</b>	<b>699,419</b>
上级补助收入	10,185		10,185	补助下级支出	9,491		9,491
下级上解收入	35,281		35,281	上解上级支出			
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656,489	656,489	调出资金	98,000		98,000
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74,484	274,484	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438,489	438,489
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179,484	179,484
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82,005	382,005	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上年结转收入	143,500		143,500	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259,005	259,005
				债务还本支出	30,439	123,000	153,439
				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30,439		30,439
				再融资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专项债券安排的债务还本支出		123,000	123,000
<b>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总计</b>	<b>715,192</b>	<b>656,489</b>	<b>1,371,681</b>	<b>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总计</b>	<b>715,192</b>	<b>656,489</b>	<b>1,371,681</b>

附件 3

## 2025 年焦作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焦作市	市级	县（市、区）
<b>一、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b>	<b>682.25</b>	<b>245.88</b>	<b>436.37</b>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56.56	60.3	96.26
专项债务限额	525.69	185.58	340.11
<b>二、2025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b>	<b>58.04</b>	<b>16.97</b>	<b>41.07</b>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13	2	0.13
专项债务限额	55.91	14.97	40.94
<b>三、2025 年置换债券限额</b>	<b>47.7</b>	<b>12.3</b>	<b>35.4</b>
专项债务限额	47.7	12.3	35.4
<b>四、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b>	<b>787.99</b>	<b>275.15</b>	<b>512.84</b>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58.69	62.3	96.39
专项债务限额	629.3	212.85	416.45

注：1. 本次预算调整后，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742.87 亿元，其中市级债务余额为 265.14 亿元，均控制在上级下达的债务限额内。

2. 本表反映焦作全市及市本级当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由县级以上地方财政部门在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调整预算后 20 日内公开。

---

签发：陈 宁

校对：李喜明

---